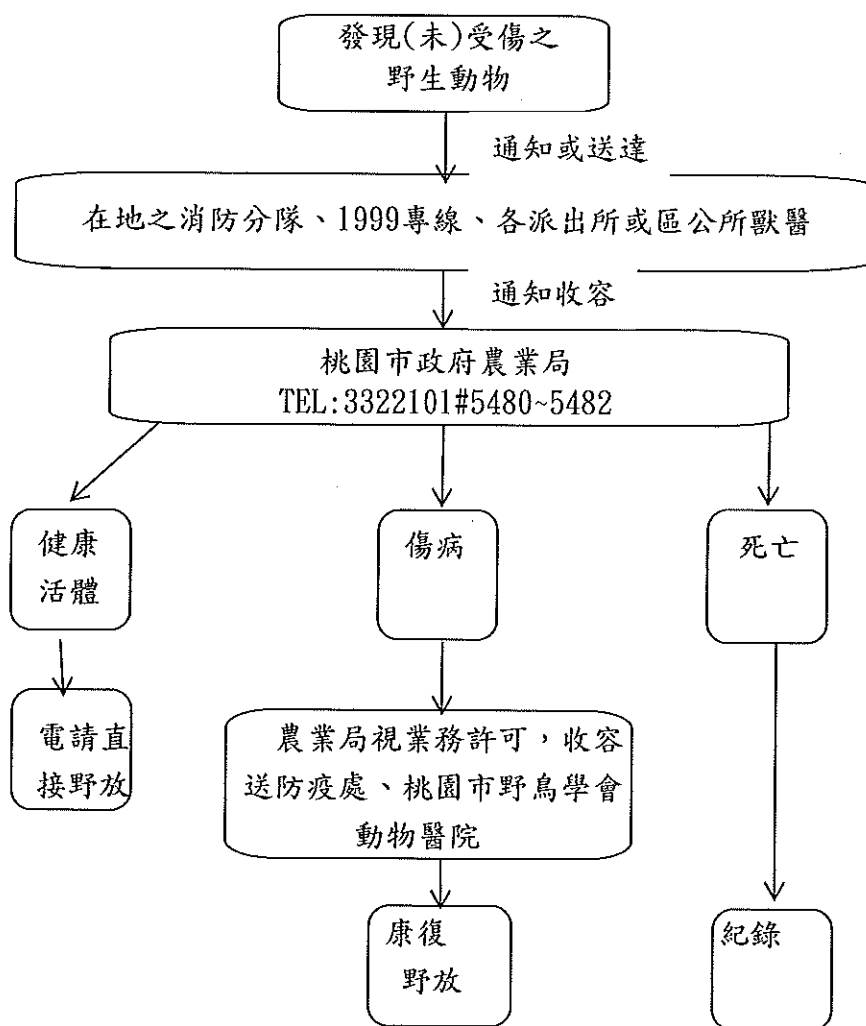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一般及保育類野生動物救傷通報及處理流程說明

- 1、 本府為地方野生動物保育法主管機關農業局為執行單位。
- 2、 近年來市民保育觀念落實，通報案件多野生動物救傷，多利用1999專線或通知本局，並進行後續救傷處理。
- 3、 為求迅速處理收容事件，請民眾在野生動物傷病時逕送各消防分隊或區公所農經課暫時收容，後通報本府農業局轉送救傷醫療照護單位。
- 4、 一般野生動物收容(如白鷺鷥、夜鷺、麻雀、斑鳩、、鰲、烏龜及鴿子、寵物等)如受傷救援，請送各地消防分隊暫時收容處理。
- 5、 保育類動物救傷通報收容03-3329182或保育專線0928-565334，農業局優先處理。
- 6、 為強化野生動物救助機能，「非公務機關上班時間」請通報1999專線，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救傷收容服務，並委託團體單位專人機動前往通報地點，受理保育類野生動物之救傷收容並給予緊急照護。

桃園市一般類野生動物救傷通報及處理流程表



連絡電話

單 位	電 話	單 位	電 話
桃園市政府 農業局	332-2101 # 5480~2 0919-568-762 0928-565-334	龜山區公所	320-3711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	337-4909	蘆竹區公所	322-6011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	332-7106	大園區公所	386-1125
桃園市政府動物防疫處	332-6742	觀音區公所	473-2121
桃園市野鳥學會	323-5063 378-0723	新屋區公所	477-5273
桃園區公所	334-8058	復興區公所	382-1500
中壢區公所	427-1801	龍潭區公所	479-2304
平鎮區公所	457-2105	楊梅區公所	478-3685
八德區公所	368-3155	大溪區公所	388-2201